

船舶海洋与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新开课程审核 实施细则

(2021年4月27日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落实学校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与管理的要求，规范和加强研究生教学管理，促进课程体系改革，提高课程质量与内涵，根据《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沪交研〔2019〕88号）和《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沪交研〔2019〕73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实施细则适用于学院各学科和专业学位点开设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课程类型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前沿课和专业选修课。

第二章 新开课程申请与审核程序

第三条 学院根据学校对课程建设和教学管理的总体要求建立规范、严格的新开课程审查机制，结合学科人才培养目标、学科发展趋势，科学合理地动态调整课程体系，明确课程设置标准，坚持按需、按标准审查课程。新开课程实行学科论证、学院审核和学校审定三级审查制度。

第四条 研究生课程建设应坚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以研究生成长成才为中心，以实现学科人才培养目标和学位要求为基本依据。课程体系由所在一级学科负责制定和更新，各学科核心课程（专业基础课）应保持总体相对稳定，新开课程一般为专业选修课和专业前沿课，课程教学目标应与研究生培养目标相匹配，符合本硕博课程贯通

的要求,层次清晰,核心教学内容与现有课程不重复,杜绝因人设课。

第五条 新开课程申请与审核流程如下:

1. 课程申请教师填写《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课程开设申请表》,并将课程简介、课程大纲、教学团队或任课教师情况等相关材料提交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和所在学科(或专业学位点)负责人。

2. 研究生教务秘书负责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重点审查课程名称、学分、学时、课程简介、教学目标、课程大纲、教材教参资料、考核方式、课程责任教师等基本信息的完整性、规范性、中英文信息的一致性。研究生教务办公室依据《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任课资格管理规定》(沪交教〔2018〕49号)和《船舶海洋与建筑工程学院教师任课资格管理细则》等相关要求对新开课程教学团队成员的任课资格进行审查。申请材料形式审查意见和结论及时反馈给课程申请教师和学科(或专业学位点)负责人。

3. 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将申请材料完备、授课教师符合任课资格要求的新开课程申请材料报相关学科进行论证。学科(或专业学位点)负责人组织召集5位及以上教学经验丰富、授课效果优秀的高级职称教师或行业资深专家组成课程论证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一般应包括学科(或专业学位点)负责人、教学副系主任、二级学科方向带头人、相关学科教授代表、教学顾问和督导代表等。课程论证专家组以会议评审的方式对申请新开课程进行审议,研究生教务秘书可列席会议。

4. 课程申请教师以口头或书面汇报方式向课程论证专家组阐述新开课程与研究生培养目标的关联度以及在课程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课程论证专家组从课程的目标定位、课程类别、适用对象、课程内容、教学设计、教材选用、考核方式、教学团队、预期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查,结合研究生培养目标、学科发展动态、现有课程

设置等情况对申请新开设课程的必要性、新颖性、系统性和可行性进行论证，并提出意见或建议，相关审查论证结论和意见以审查报告或会议纪要形式报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备案。

5. 新开课程申请经学科论证通过后报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并公示。公示通过后，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将新开课程信息通过研究生教育信息管理系统提交研究生院审核。

6. 学校于每年4月和11月开展新开课程的集中审核与公示工作。研究生院根据教育部、学校的相关文件及对新开课程申请的检查与评估情况，可对新开课程提出进一步修改调整的建议与要求。根据学校要求，课程申请方案经修改调整后，需再次提交学科和学院审核。

第六条 学院和学科对新开课程教材的选用审核根据《船舶海洋与建筑工程学院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执行。

第七条 获准的新开课程将分配课程代码并纳入课程库，课程可列入后续入学研究生的培养方案，原则上不允许列入已执行或正在执行的培养方案。

第三章 附 则

第八条 本实施细则由船舶海洋与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以往有关规定与此不一致的，以本实施细则为准。

附件：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课程开设申请表

船舶海洋与建筑工程学院

2021年4月27日

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课程开设申请表

New Graduate Course Application Form, SJTU

课程基本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课程名称 Course Name	(中文 Chinese)			
	(英文 English)			
*学分 Credits			*学时 Teaching Hours	(1 学分≥16 课时)
*开课学期 Semester	选择一项。		*是否跨学期 Cross-semester?	否 No 跨 Spanning over 个学期 Semesters (含夏季学期)。
*课程性质 Course Category	选择一项。		*课程分类 Course Type	选择一项。
*授课语言 Instruction Language	选择一项。		*主要授课方式 Teaching Method	选择一项。
*成绩类型 Grade	选择一项。		*主要考核方式 Exam Method	选择一项。
*开课院系 School				
*所属学科 Subject				
*负责教师 Person in charge	姓名 Name	工号 ID	单位 School	联系方式 E-mail
课程扩展信息 Extended Information				
*课程简介 (中文) Course Description	(分段概述课程定位、教学目标、主要内容、先修课程等；不少于 200 字。)			
*课程简介 (English) Course Description	(须与中文一致，翻译请力求信达雅。)			
*教学大纲 (中文) Syllabus	(建议列表形式，各列内容：章节、主要内容、课时数、教学方式)			
*教学大纲 (English) Syllabus	(须与中文一致，翻译请力求信达雅。)			

*课程要求 (中文) Requirements	(课程考核方式、考核标准等; 不少于 50 字)
*课程要求 (English) Requirements	(须与中文一致, 翻译请力求信达雅。)
*课程资源 (中文) Resources	(教材、教参、网站资料等。)
*课程资源 (English) Resources	(须与中文一致, 请力求信达雅。)
备注 Note	
课程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日期:
对照检查表	
请院系教学秘书据实填写、确认:	
1. 任课教师符合《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任课资格管理规定》要求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 教材、教参选用符合国家、学校相关规定, 并经学院审核通过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3. 是否有适用本课程的马工程系列教材可选用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4. 课程教学内容是否涉及意识形态问题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5. 课程教学内容是否已融入课程思政元素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6. 课程教学如涉及中国地图, 是否已选用规范地图	<input type="radio"/> 不涉及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确认人签名:	日期:
论证审核信息	
院系专家委员会论证意见	
<input type="radio"/> 同意开设, 并将本课程列入 _____ 学科 _____ 级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全日制)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 培养方案中。 <input type="radio"/> 同意开设, 不列入具体培养方案 <input type="radio"/> 同意调整后开设 <input type="radio"/> 不同意开设	
院系专家委员会主席 (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 (系) 意见	
<input type="radio"/> 同意开设 <input type="radio"/> 同意调整后开设 <input type="radio"/> 不同意开设	
分管领导 (签字):	(院系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 课程信息中标*内容为必填项, 请如实、准确填写;
- 2) 本表只须一份, 经院系专家委员会审批后由院系存档;
- 3) 院系批准的新开课程, 应及时在研究生教育信息管理系统完成开课申请。